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3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公正、独立的原则，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参与公司经营发展的讨论，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的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 2023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本人耿慧敏，博士研究生学历，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职于台州学院，兼任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主要研究方向审计、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

本人已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报告期内本人是否满足独立性要求进行自查，并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自查报告。经自查，本人任职符合相关规定对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耿慧敏	独立董事	11	11	0	0	否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本人列席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耿慧敏	独立董事	2	2	0	0	否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在召开董事会前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前所需要的情
况和资料，详细了解公司整个生产运作和经营情况，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
分的准备工作。会议上，认真审议每个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本人认为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运作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
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故对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
它事项均投同意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无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情况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
司章程》的规定，尽职尽责，忠实履行职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
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重点关注并发表独立的意
见事项如下：

1、2023 年 4 月 21 日，本人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向持
股 5%以上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的同意意见。

2、2023 年 4 月 25 日，本人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2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
和对外担保情况、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22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
准备、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发表了独立的同意意见，对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发
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的同意意见。

3、2023年6月19日，本人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阜新北星液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了独立的同意意见。

4、2023年8月25日，本人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2023年上半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发表了独立的同意意见。

5、2023年9月8日，本人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南方德尔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了独立的同意意见。

本人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审议的以上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以上重大事项的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本人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在2023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准时参加了每次会议，对会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与其他委员共同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内外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等事项进行审议，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配合董事会的审计工作。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准时参加了每次会议，对会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与其他委员共同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监督公司薪酬制度的

执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准时参加了每次会议，对会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与其他委员共同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审查，研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标准和程序，并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以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促进加强公司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并在其工作人员的专业度、独立性等做了一定程度的监督，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确保审计工作公正有序的完成，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五）现场工作情况

2023 年度，本人充分运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其他工作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工作，充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同时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等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献计献策，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地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六）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及时、完整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2、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

会，认真研读各项议案，核查实际情况，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审议事项作出公正判断，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3、对公司治理有关制度与执行情况、生产经营管理状况、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管理层对股东大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与跟踪情况等进行调查与了解，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并结合自身专业知识，在董事会决策中发表专业意见。

（七）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加培训，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任职期间，本人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向持股 5%以上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重点关注和监督，认为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没有重大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披露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

合法，没有发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三）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守尽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尽职尽责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允、客观地评价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提名董事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张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运作情况，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在工作中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和独立地位，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能力，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为推动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特此报告！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耿慧敏

2024年4月24日